

关于申报四川省社会科学研究 “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项目的通知

各大专院校、党校、科研院所，各省级有关科研单位，各市州社科联：

经省社科联党组批准，四川省社会科学研究“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项目的申报正式启动，现将项目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四川省社会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项目立项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中共四川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加快构建具有中国特色、四川特点的哲学社会科学，为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服务，为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服务。

二、申报课题要充分反映本学科及相关研究领域的新进展，立足学科前沿，倡导原创性和开拓性研究，避免低水平重复。

三、本次申报的项目类别包括重点项目、一般项目 and 青年项目。申报课题最终成果形式为论文或研究报告的，在立项后一年内完成（从批准立项之日起算）；最终成果形式为专著的，在立

项后两年内完成，最长不得超过三年（从批准立项之日起算）。一经获准立项，请务必严格按照计划时间执行，研究过程中一律不得申请延期，本次课题研究经费不低于 2020 年度经费标准，具体待定。

四、重点项目、一般项目的课题申请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已取得博士学位；青年项目的课题申请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的年龄均不得超过 35 周岁（1985 年 11 月 10 日后出生）。

课题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省社科规划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省社科规划项目的申请；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两个省社科规划项目申请。在研（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未提交结项申请）的国家社科基金、省社科规划项目负责人不得申请任何一类项目。曾经承担国家社科基金、省社科规划项目的负责人被中止或撤项未满 5 年的不得申报。

五、本次项目申报使用网上申报和网上审核方式。申报人和初级审核单位登录四川省社科联官网进入规划项目申报系统进行申报和审核。

申报人申报流程：①使用真实信息进行注册（如已注册直接使用已有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②进入年度项目申报→③阅读申请书上传说明→④下载申请书→⑤填写申请书并保存（可离线填写，填写完成后务必在申请书首页点击“检查填报内容并保护文档”按钮，在初级审核单位下拉列表中请务必选择本人工作单位，如没有本人工作单位请选择省规划办）→⑥上传申请书、上

传活页论证（上传后如需修改，请直接修改后在申报截止日期前点击“重传申请书”、“重传活页论证”上传）→⑦打印申请书（不打印活页）→⑧在申请书封面右上角“项目编号”栏填写项目编号（项目编号在申请书成功上传后自动弹出，也可在管理系统“年度项目管理”—“申报管理”页面的“已申报项目列表”查看）。纸质申请书请交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由科研管理部门统一报送到省社科规划办。

申报人有申报规定方面的问题可咨询本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有技术问题可联系技术支持（电话：4008001636）。

凡有涉密内容的课题，不从网上申报，请与省社科规划办联系。

六、各申报单位要加强对项目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保证申报质量。对申请人承诺和申请书内容要严格把关，特别是选题的政治方向、课题设计的科学性和可行性、课题负责人是否符合申报条件、课题组是否具备完成研究任务的条件等，要进行认真审核并签署明确意见后报送我办。报送材料包括：审查合格的申请书一式4份（含原件一份），申请书用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申请书封面右上角“项目编号”栏请务必按照四川省社科规划管理系统提示填写。（本次申报纸质材料不需要报送活页）

七、省社科规划项目采用通讯初评与会议评审结合的办法。通讯初评采用电子活页匿名方式进行，入围项目由四川省社科规划办公室组织同行专家会议评审后，报省社科联党组批准立项。

八、其它有关项目申报的具体事项，请严格按《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执行。

九、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0 日 17:00，初级审核单位审核和报送材料截止时间为 11 月 13 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刘 莎

联系电话：（028）64237791

通讯地址：成都市大石西路科联街 19 号省社科规划办

邮政编码：610071

四川省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15 日